中华国际科学交流基金会

杰出工程师奖申报表

**（杰出工程师青年奖）**

申报人姓名 1

申报人所在单位

推荐人

填 报 日 期年月 日

1

|  |  |
| --- | --- |
|  中华国际科学交流基金会 杰出工程师奖奖励委员会 办公室 |  制 |

**推 荐 说 明**

一、杰出工程师奖是经国家科学技术部和国家科技奖励工作办公室批准，由中华国际科学交流基金会（以下简称科基会）设立的社会力量科学技术奖项，主要表彰全国在生产建设科研一线的工程技术人员。其宗旨是倡导一种重视工程技术人员作用、关注工程技术人员成长的社会风尚，弘扬工程技术人员脚踏实地、敬业奉献的精神，激励生产建设科研一线的广大工程技术人员为促进技术成果转化、加快产业技术进步、建设创新型国家作出更大贡献。

二、杰出工程师奖的奖励范围包括符合下列条件的内地及港、澳、台地区的工程技术人员：

（一）年龄不超过65周岁，杰出工程师青年奖年龄不超过45周岁；

（二）热爱祖国，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三）在生产、建设、科研一线从事产品或工程项目生产、施工、开发、设计、研究、管理等工程技术工作十年以上，杰出工程师青年奖从事工程技术工作八年以上；

（四）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产业领域中，创造性地应用先进科学技术，在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生产管理等方面实现自主创新，取得重大技术成果；该成果已在重要工程项目或重点产业领域得到成功运用，对促进产业技术进步、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产生重大影响，创造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并作为主要完成人做出突出贡献；

（五）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或在推动产业技术进步、促进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做出特别突出贡献，并在其从事的领域或行业中具有相当影响力的工程技术人员。

**三**、杰出工程师奖采用推荐人推荐的办法产生候选人。具备杰出工程师奖推荐资格的范围包括：

（一）面向企业或生产建设领域的全国性重点行业协会；

（二）承担教育部“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的高校；

（三）部分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四）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

（五）历届杰出工程师奖获奖者。

其中（一）、（二）、（三）以单位形式推荐，（四）、（五）以个人形式推荐。港、澳、台地区及国外企业华人工程技术人员由具有推荐资格的个人推荐。

四、杰出工程师奖的推荐程序：由杰出工程师奖励工作办公室向推荐机构（人）发出推荐邀请函和推荐通知，并在相关媒体上公告；各推荐机构（人）按照推荐邀通知的要求，推荐杰出工程师奖候选人，被推荐人按照推荐通知要求完成相关材料准备，经被推荐人所在单位审核、推荐机构（人）填写推荐意见，向奖励工作办公室寄送推荐材料；或由符合条件的工程师选择推荐单位（人），经推荐单位（人）同意后完成推荐工作。

五、请推荐机构（人）或被推荐人于2022年6月3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1份寄送至科基会奖励工作办公室，申报材料纸质版由推荐表、推荐意见表、附件资料三部分组成。

六、《推荐表》的规格为297mm×210mm(A4纸)，没有字数限制的栏目纸面不够可另附页。除标题外，内容一般为宋体4号字打印。《推荐表》中关于学位、专利、奖项和论文的内容不作为评审的必须内容，如果没有可以不填。《推荐表》和附件于左侧装订成册。推荐单位（人）推荐意见可单独打印，另行装订。

七、推荐表需提供的附件材料包括：

（1）附件材料目录；

（2）身份证复印件；

（3）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

（5）本人主要参与的技术成果所获证书或评价的复印件；

（6）本人获奖或主要参与的工程技术项目获奖证明复印件；

(7）本人获得其它奖项的复印件

（8）发表的重要论文、论著首页（封面）复印件；

（9）技术成果鉴定（评价）证明复印件；

（10）技术成果推广应用证明材料（包括合同、用户使用效果证明）；

（11）本人主要参与的技术成果所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的有关证明。

八、杰出工程师奖励工作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猛 刘二东 刘澄

电 话：13311290694 13910880583 010-88653180

传 真：010-88653009

邮 箱：limeng26666@126.com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59号新华大厦5层511室 邮编：100045

**杰出工程师奖申报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出生日期 |  | 民 族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所从事的专业技术领域 |  | 党 派 |  |
| 工作单位 |  |
| 技 术 职 称 |  | 获得时间 |  | 授予单位 |  |
| 行 政 职 务 |  | 任职时间 |  |
| 企业特性 |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 外资投资企业 □ 其他  |
| 企业地址及邮编 |  |
| 联系电话 |  | 传 真 |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 身份证号码 |  |
| 在工程技术方面的主要贡献综述 |
| **说明：**本栏目需申报人对本人在推动产业技术进步、促进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的卓越成就，发挥的重要作用进行简要概述。概述限800字以内。 |
| 在国内外学术团体或行业协会任职情况 |  |
| 社会职务 |  |
| 简历 |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  在何单位（学校）任何职（读何专业） |
|  |  |

|  |
| --- |
|  获得专利情况 |
| 专利号码 | 专利名称 | 专利类型 | 专利申请人 | 发明人 | 专利申请阶段 | 专利许可地域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知识产权情况 |
| **说明：**本栏目申报人可就与本人有关的非专利形态的知识产权情况做一说明。 |
| 论文发表情况 |
| 论文题目 | 期刊名称 | 发表时间 | 第几作者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曾获专业方面奖励情况 |
| 获奖时间 | 获奖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 | 授奖部门 | 获奖排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曾获其它方面奖励情况 |
| 获奖时间 | 奖项名称 | 授奖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工程技术成就和成果转化业绩 |
| **说明：**本栏目需申报人按照贡献及影响由大到小逐项说明本人在工程技术生产、施工、开发、设计、研究、管理等方面所取得的主要业绩。每项主要业绩都需包括如下内容：1、所取得的工程技术成果的来源（是本企业自主开发、产学研合作开发、还是引进技术本企业消化创新）、所属领域；2、技术成果的创新性、技术水平、专利申请情况；3、目前应用的主要领域及范围；4、已形成的经济、社会效益；5、技术成果对行业技术进步已经产生的影响；6、申报人在工程技术成果研究、设计、开发、生产、管理、应用、推广当中承担的主要工作或发挥的主要作用。**（可以加页）** |
| 申报人所在单位是否参加过社会公益活动 |
| **说明：**此栏目不作为参评条件。申报人所在单位若参加过社会公益活动，可主要就公益活动的内容、组织形式及捐赠金额进行说明；若没有参加过社会公益活动，则请在本栏目填写“无”。 |
| 申报人声明 |
|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核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
| 申报人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
| 对申报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评价 |  |
| 对申报人在工程技术领域所取得的技术成就及其贡献的评价 |  |
| 对申报人在工程技术领域所获的主要技术成果应用效果的评价 |  |
| 对申报人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方面所作贡献的评价 |  |
| 本材料内容是否可以公开 | □ 可以公开 □ 不可以公开 |
| 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